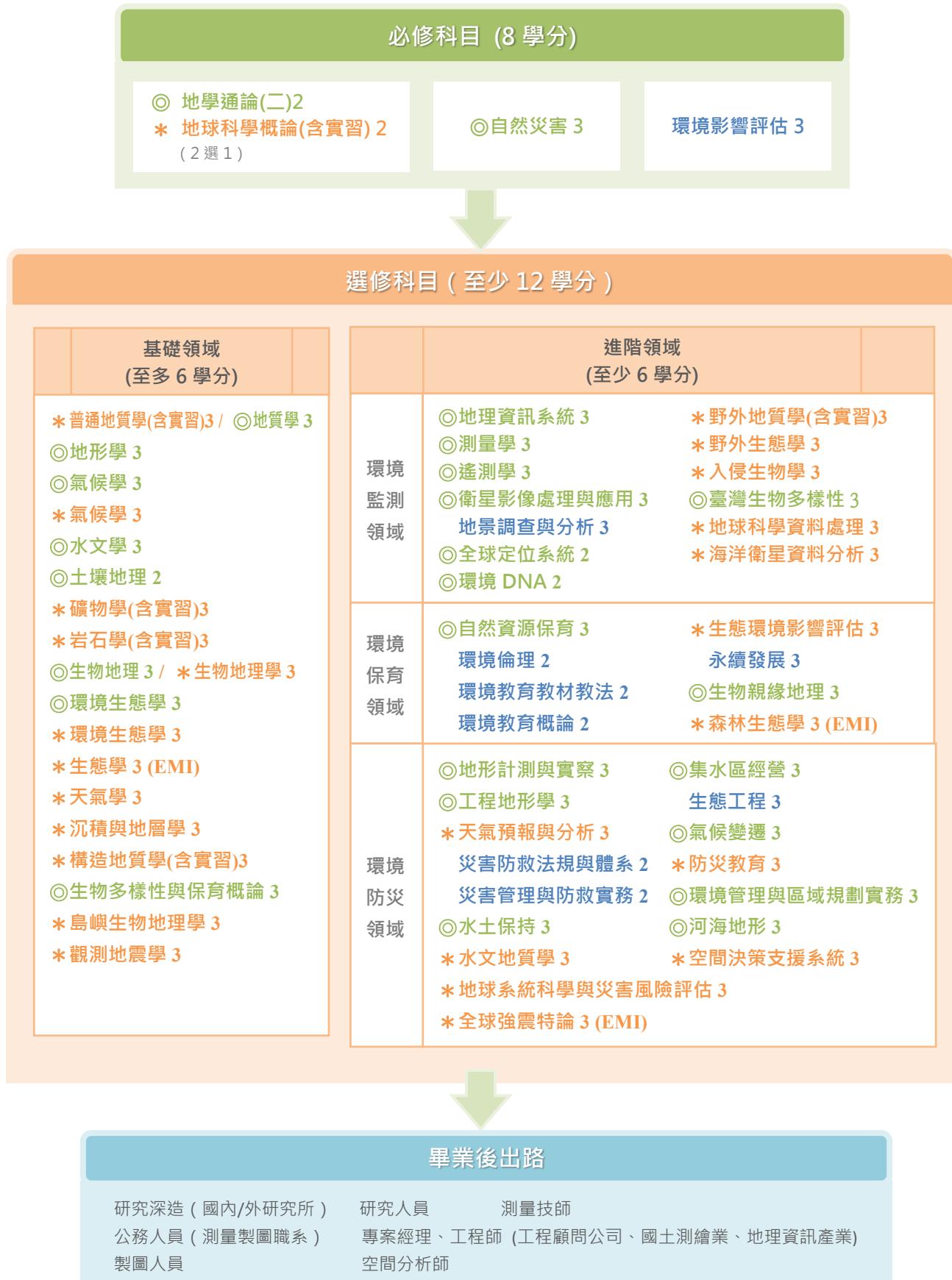
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環境監測與防災學分學程課程地圖



- 註：1. 標記◎課程者，為地理系必修、選修課程；標記*課程者，為其他學程、外系或外校開設之課程。
2. 本學程學生之**主修系所**專門科目與本學程科目相同者，經本學程審查通過後得辦理採認；惟採認以 11 學分為上限。以地理系同學為例，本表所列課程同屬地理系必修、選修課程者（GEU 開頭課程代碼），地理系同學可抵免本學程至多 11 學分（單科學分數不拆計，例：本學程必修 2+3 為地理系課程，申請抵免的學程選修科目可以是 2+2+2 或 3+3 學分，不可為 2+2+3 學分），惟仍須符合本表規定之各項應修學分數。相關規定請參閱本學程修習要點。